預期時間表(1)

倘以下香港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有任何變動,我們將會在香港的《南華早報》(英文) 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刊發公佈。

透過指定網站 <u>www.eipo.com.hk</u> 以 白表eIPO 服務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	2011年12月14日(星期三) 上午11時30分
開始登記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2)	2011年12月14日(星期三) 上午11時45分
遞交 白色 及 黃色 申請表格的截止時間	2011年12月14日(星期三) 中午12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 的截止時間 ^⑷	2011年12月14日(星期三) 中午12時正
透過網上銀行滙款或繳費靈轉帳方式完成 白表elPO 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2011年12月14日(星期三) 中午12時正
截止登記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	2011年12月14日(星期三) 中午12時正
預期定價日(11)	2011年12月15日(星期四)
在《南華早報》(英文)、《香港經濟日報》 (中文)、本公司網站 <u>www.khjt.com.cn</u> 及 香港聯交所網站 <u>www.hkexnews.hk</u> 刊登下述 事項的公告的最後日期:	
發售價;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 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及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	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
透過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khjt.com.cn等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倘適用))(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內「分配結果」及「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還申請股款」兩段所述)	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
· · · · · · · · · · · · · · · · · · ·	

預期時間表(1)

在 <u>www.iporesults.com.hk</u> 公佈香港公開發售配發 結果的日期(具「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	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
寄發全部或部分成功申請的H股股票或將有關股票 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最後日期 ^{(5)至(10)}	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
寄發退款支票(如適用)的最後日期 ^{(©至(10)}	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如適用)發送的最後日期 ^{©至®}	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
預期H股在香港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	2011年12月21日(星期三)

附註:

- (1)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全球發售架構的詳情(包括其條件)載列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 (2) 倘於2011年12月14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至中午12時正之間任何時間,香港發出「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當日將不會開始辦理認購申請登記。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節中「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的影響」一段。
- (3) 閣下將不得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11時30分後透過指定網站 <u>www.eipo.com.hk</u> 遞交閣下的申請。倘 閣下已於上午11時30分前遞交申請並已自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 閣下將獲准繼續辦理申請程序(即完成繳付申請款項),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12時正,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 (4) 申請人倘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H股,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 節中「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段。
- (5) H股僅於全球發售於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各自的條款被終止下方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取得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前根據公開發佈的配發資料買賣H股,則風險概由投資者自行承擔。
- (6) 如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或申請接納但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的應付價格,有關申請人均會獲發電子 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閣下所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字符(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 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的部分字符),或會印列於 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上述數據 亦可能轉交予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閣下的銀行在兑現退款支票前,或會要求核實 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 或護照號碼。倘閣下填寫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有誤,則或會延遲或無法兑現 閣下的退款支票。
- (7) 申請人倘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1,000,000股或以上H股,並在申請表格表明擬親身向本集團H股證券登記處領取H股股票及退款支票(如適用),則可於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上午9時正至下午1時正親身前往本集團H股證券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如適用)股票及(如適用)退款支票。選擇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而選擇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則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蓋上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出示H股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 (8) 申請人倘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1,000,000股或以上H股,並在申請表格表明擬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可親身領取退款支票,但不可選擇領取H股股票。有關H股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賬戶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賬戶(視情況而定)。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H股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手續,與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相同。
- (9) 如果申請人通過**白表elPO**服務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lPO服務供應商遞交電子申請以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且申請人的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則申請人可於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在報章上公佈為寄發/領取H股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上午9時正至下午1時正,親臨本集團H股證券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

預期時間表(1)

室)領取H股股票。須取退款支票及股票時必須出示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及(倘適用)授權 文件。

如果申請人申請認購1,000,000股以下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則申請人的H股股票將於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人通過指定網站 <u>www.eipo.com.hk</u> 向指定白表elPO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所示地址寄出,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如果申請人自單一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電子退款指示(如有)將於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發送至申請付款銀行賬戶。如果申請人通過多個銀行賬戶繳付申請股款,則退款支票(如有)將於2011年12月20日(星期二)寄發予申請人。

- (10) 未獲領取的H股股票及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詳細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一節「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還申請股款」一段。
- (11) 預期定價日(即釐定發售價的日期)為2011年12月15日(星期四)或前後,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2011年 12月19日(星期一)。倘基於任何理由,本公司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未能協定發售價,全球發售 (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閣下應仔細閱讀本招股章程中「包銷」、「全球發售的架構」、「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及「香港公開發售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各節,以瞭解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如何申請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及預期時間表的詳情,其中包括申請條件、惡劣天氣的影響以及寄發退款支票及股票的詳情。